证券代码:601811　　证券简称:新华文轩　　公告编号:2026-014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23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4月23日　9点30分

召开地点:新华之星A座(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238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23日

至2026年4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本公司与成都银行进行业务合作关联交易的议案》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的详情请见2026年3月27日刊登的《新华文轩第五届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新华文轩与成都银行业务合作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上述公告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1项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上证e投票平台(https://vote.sseinfo.com/m)进行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交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交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811	新华文轩	2026/4/16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公司H股股东(公司将根据香港联交所有关要求另行发布通告、通函,H股股东参会事项请参见公司发布的H股相关股东会通告及通函,不适用本通知)。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4月22日9:30-11:30,13:30-17:00。

(二)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238号新华之星A座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的股东代表(理)人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四)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五)公司股东可通过邮寄、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238号新华之星A座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李泽源　马玲

电话:028-86361022、028-86361026

传真:028-86361020

2.本次临时股东会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03-30

附件:授权委托书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4月2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本公司与成都银行进行业务合作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0813　　证券简称:德展健康　　公告编号:2026-007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没有出现议案被否决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6年3月30日下午14:30时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6年3月3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3月3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3月3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昆仑东街789号金融大厦15层德展健康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由公司过半数董事推举董事高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462人,代表股份877,041,92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821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340,402,55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232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58人,代表股份536,639,36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5895%。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56人,代表股份25,280,01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5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代表股份12,8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55人,代表股份25,267,21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49%。

3、公司部分董事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议案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有关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1.00 关于增补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875,166,5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62%;反对1,66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96%;弃权212,51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404,6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5814%;反对1,66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779%;弃权212,51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406%。

议案1审议结果:该议案获本次股东会通过。

本次增补完成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常娜娜、尹杰

(三)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本次股东会议案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二)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关于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418　　证券简称:友升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3

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10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95,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2月25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2,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此次增加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7,000万元(含本数)。该总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2025年12月25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现金管理议案到期日2026年10月13日止。在前述总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一、本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5年12月30日,公司子公司云南友升铝业有限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10,000.00万元认购兴业银行上海松江支行大额存单产品。2026年3月30日,上述产品已到期赎回,收回本金10,000.00万元,获得收益27.50万元,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大额存单	兴业银行上海松江支行	10,000.00	2025/12/30	2026/3/30	1.1	10,000.00	27.50

二、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0	0	0	10,000.00
2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0	0	0	10,000.00
3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0	0	0	10,000.00
4	普通大额存单	15,000.00	0	0	15,000.00
5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0	0	0	10,000.00
6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0	0	0	10,000.00
7	普通大额存单	30,000.00	0	0	30,000.00
8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0	0	0	10,000.00
9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0	10,000.00	27.50	0
10	普通大额存单	5,000.00	0	0	5,000.00
11	普通大额存单	5,000.00	0	0	5,000.00
合计		125,000.00	10,000.00	27.50	115,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25,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64.28%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308.52%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额度(万元)					137,000.00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万元)					115,000.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万元)					22,000.00

注:上表中"最近一年净资产"为2024年合并报表归母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为2024年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超过公司股东会授权范围,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301511　　证券简称:德福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4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7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323,600万元的担保,有效期自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人,在核定额度内根据各子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确定执行,签署有关的文件、协议等其他相关法律文件。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签订了合同编号:公高保字第DB2600000019247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甘肃德福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福新材")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12,750万元的担保保证。

上述提供的担保在公司已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德福新材基本情况

1、名称:甘肃德福新材料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8年6月13日

3、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崆峒山路北段2108号

4、法定代表人:吴丹妮

5、注册资本金:壹拾亿元整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货物进出口;电子元器件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电子产品销售;工业设计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节能管理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7、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8、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德福新材51%股权。

9、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未审计)	2024年12月31日(已审计)
资产总额	531,225.83	483,004.72
负债总额	398,407.85	363,762.48
净资产	132,817.98	119,242.24
项目	2025年1月-9月	2024年1月-12月
营业收入	394,732.57	338,753.37
利润总额	13,377.28	-18,794.35
净利润	13,352.69	-18,713.26

10、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被担保方德福新材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民生银行签订的合同编号:公高保字第DB2600000019247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的本金金额:12,750万元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柒佰伍拾万元整)

3、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统称"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

4、保证期间: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五、对外担保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为解决子公司德福新材的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通过连带责任保证的方式对其提供支持,有利于德福新材的发展。公司对德福新材的债务偿还能力有充分的了解,财务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高保字第DB2600000019247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6-003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6年4月12日届满,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以下简称"中电十所")《关于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事宜的意见》:中电十所正积极推进公司换届涉及的拟提名董事人选的审批工作,预计难以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前完成相关工作,建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延期换届。

为保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及稳定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将适度延期,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亦相应延期。在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职责和义务。公司董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将积极推进第五届董事会换届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6-004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98,025.21	96,436.77	1.65
营业利润	7,055.17	6,823.64	3.39
利润总额	6,922.62	6,830.07	1.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81.18	6,419.73	0.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45.37	6,097.03	-7.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31	0.1511	1.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3%	4.09%	-0.06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05,131.25	286,405.65	6.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62,060.10	158,564.67	2.20
股本	42,410.25	42,665.28	-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股)	3.82	3.72	2.69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8,025.21万元,同比增长1.6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481.18万元,同比增长0.9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645.37万元,同比下降7.41%。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305,131.25万元,较期初增加6.5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62,060.10万元,较期初增加2.2%。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外部复杂环境和经营挑战,稳步推进生产经营工作,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公司整体经营稳中向好,经营指标有所改善。公司努力强化市场开拓,全力保障产品生产交付,2025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略有增长。受市场竞争因素影响,毛利率水平同比有所下降,公司持续加强费用管控力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在本次业绩快报披露前,未对2025年度的经营业绩进行预计披露。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000723　　证券简称:美锦能源　　公告编号:2026-016

债券代码:127061　　债券简称:美锦转债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共同发起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1、本次对外投资的产业基金筹备过程中存在可能因合伙人未能缴足认缴资金等原因,导致基金未能足额募集的风险,实际募集及各方缴付出资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2、投资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公司作为基金的有限合伙人承担的风险敞口以投资额为限,本次投资无保本及最低收益的承诺。本次投资基金在投资过程中将受行业周期、监管政策、宏观经济、投资标的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可能出现无法实现预期收益、出现亏损或不能及时有效退出风险。

一、基本情况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出让方")与宁波联创永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通合伙人")、宁波市商毅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让方"宁波商毅")、上海佳妮佳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厉冉、重庆宗申投资有限公司、嘉兴东裕投资有限公司、安徽两江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安徽省人工智能主题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签署了《安徽浚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设立安徽浚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股权投资基金""联创浚安基金"),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1.5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拟共同发起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股权投资基金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续取得《营业执照》,并已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共同发起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2025-067、2025-081、2025-088、2025-099、2025-112、2025-118、2025-127、2025-138、2026-010、2026-014)。

二、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根据整体发展战略,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与宁波商毅、联创浚安基金签署了《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转让协议》,约定公司将其在联创浚安基金认缴但尚未实缴的1亿元(认缴1.5亿元,已实缴4,500万元)以0元对价转让给宁波商毅,转让完成后,公司认缴联创浚安基金0.5亿元,已实缴4,500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受让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宁波市商毅软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帆

成立日期:2018-01-1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5MA2AGXJAXP

企业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长兴路689弄21号10幢112室托管2830(商务托管)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设计;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结构:深圳市商汤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0%

宁波市商毅软件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也不存在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经查询,宁波商毅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转让后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安徽浚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联创永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5-03-2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504MAEEW0UA2C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马鞍山市雨山区佳山乡霍里山大道南段6号1-全部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各合伙人及出资比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证件类型及证件号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亿元)	认缴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宁波联创永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1MA283JR081	普通合伙人(GP)	0.10	1%	货币
2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158164363G	有限合伙人(LP)	0.50	5%	货币
3	宁波市商毅软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5MA2AGX-JAXP	有限合伙人(LP)	2.00	20%	货币
4	上海佳妮佳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9033MA7MRFFH20	有限合伙人(LP)	1.10	11%	货币
5	厉冉	身份证号320303198********19	有限合伙人(LP)	0.15	1.5%	货币
6	重庆宗申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790714728G	有限合伙人(LP)	0.15	1.5%	货币
7	嘉兴东裕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02MAC0RF234U	有限合伙人(LP)	0.30	3%	货币
8	安徽两江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504MADY43BB1E	有限合伙人(LP)	1.50	15%	货币
9	安徽省人工智能主题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11MA8PWB498C	有限合伙人(LP)	3.50	35%	货币
10	眉山市产业发展投资引导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402MA7M4F0963	有限合伙人(LP)	0.7	7%	货币
合计				10.00	100%	

经查询,联创浚安基金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1、本次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转让之标的为:出让方持有的部分联创浚安基金财产份额(对应出让方在联创浚安基金认缴出资额人民币10,000万元,实缴出资额人民币0万元)。

2、出让方同意以零对价将其持有的标的财产份额转让给受让方。

3、普通合伙人确认,其同意本次标的财产份额转让,并就标的财产份额放弃优先购买权或其他任何优先权利(如涉及)。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本次转让投资基金份额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合伙企业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投资失败或亏损等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上述变更事项尚需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公司将密切关注合伙企业的管理、投资决策及投后管理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0日

国寿安保尊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国寿安保尊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国寿安保尊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出现了基金合同终止事由,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应当在上述事由出现后依法对基金财产进行清算,且本次事项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国寿安保尊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国寿安保尊悦纯债债券

基金代码:A类:023694;C类:023695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5年10月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国寿安保尊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寿安保尊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二、基金合同终止事由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基金备案"第三条约定: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并终止基金合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截至2026年3月30日终,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已连续5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已触发《基金合同》中约定的基金合同终止事由。根据《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基金将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三、基金财产的清算

(一)基金财产清算安排

1、本基金最后一个运作日为 2026年3月30日,自 2026年3月31日起,本基金进入清算期。基金管理人组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并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下进行基金清算。

2、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

3、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职责: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负责基金财产的保管、清理、估价、变现和分配。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依法进行必要的民事活动。

4、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1)《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出现时,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统一接管基金;

(2)对基金财产和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和确认;

(3)对基金财产进行估值和变现;

(4)制作清算报告;

(5)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进行外部审计,聘请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书;

(6)将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7)对基金剩余财产进行分配。

5、基金财产清算的期限为6个月,但因本基金所持证券的流动性受到限制而不能及时变现的,清算期限可相应顺延。

(二)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四)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清算过程中的有关重大事项须及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经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由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公告于基金财产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5个工作日内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进行公告,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应当将清算报告登载在规定网站上,并将清算报告提示性公告登载在规定报刊上。

(五)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文件的保存

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有关文件由基金托管人保存不低于法律法规规定的最低期限。

四、特别提示

1、本基金进入清算期后,不再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并不再收取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基金销售服务费等费用。

2、基金管理人在清算过程中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相关职责。基金财产清算报告将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公告,基金管理人将遵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及时进行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敬请投资者关注。

3、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

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gsfunds.com.cn

客服电话:4009-258-258

4、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31日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旗下基金2025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旗下108只证券投资基金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于2026年3月31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gsfunds.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9-258-258)咨询。

本次披露的具体基金明细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国寿安保货币市场基金	000505
2	国寿安保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000613
3	国寿安保尊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668
4	国寿安保场内实时申赎货币市场基金	519678
5	国寿安保薪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000895
6	国寿安保尊益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931
7	国寿安保聚宝益货币市场基金	001096
8	国寿安保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0560
9	国寿安保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001241
10	国寿安保智慧生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672
11	国寿安保增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001826
12	国寿安保鑫钱包货币市场基金	001931
13	国寿安保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148
14	国寿安保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521
15	国寿安保核心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376
16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720
17	国寿安保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285
18	国寿安保强国智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131
19	国寿安保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003422
20	国寿安保稳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225
21	国寿安保稳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258
22	国寿安保稳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279
23	国寿安保稳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301
24	国寿安保尊裕优化回报债券